

湖南大学2008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1/2021\\_2022\\_\\_E6\\_B9\\_96\\_E5\\_8D\\_97\\_E5\\_A4\\_A7\\_E5\\_c73\\_38106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1/2021_2022__E6_B9_96_E5_8D_97_E5_A4_A7_E5_c73_381061.htm) >>>点击查看2008年

高校研究生招生简章汇总湖南大学2008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湖南大学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学科、专业目录和自命题参考书目湖南大学各研究生招生学院联系方式 报考湖南大学2008年硕士研究生常见问题解答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考生的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包括在复试前能获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生)；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报名时须将本科阶段成绩单交我校审查)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报考；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生； 3.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研究生的考生年龄不限；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符合下列条件的，可报名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单独考试： 1.符合(

一)中第1、3、4各项要求；2.大学本科毕业后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连续工作4年或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已成为业务骨干，经本单位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本单位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三)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简称

“MBA联考”：1.符合(一)中第1、3、4各项要求；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大专毕业后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对于毕业后没有就业或就业时间不符合要求的不允许报考。3.报考类别为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四)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简称“法律硕士联考”：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2.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非法学专业(即下列13个专业不得报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法学、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经济法、劳动改造法、商法、公证、法律事务、行政法、律师、涉外经济与法律、知识产权法、刑事法)；3.报考类别为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三、我校接收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初试直接参加硕士生复试。免试生推荐与接受办法由学校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制定(具体办法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ra.hnu.cn>)。通过我校复试并被接收为我校2008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外校普教应届本科毕业生，在接到我校接收函后应将所在学校教务处出具的正式“推荐免试资格证明”寄送我校研招办。推荐免试生须在国家

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凭省级招办所发的校验码到规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含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未办理正式报名手续者不能被录取。

四、报名方式和时间 报名方式：采用网上提交报考信息和到报名点现场照相、缴费、确认报名信息相结合的方式。 报名时间：网上提交报考信息时间为2007年10月10日至31日每天8:00-23:00；现场照相并确认报名信息时间为2007年11月10日至14日

五、报名地点 1.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和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到本人在网上所选择的报名点缴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 2.参加单独考试、“MBA联考”考生必须直接到湖南大学报名（现场照相、缴费、确认报名信息），在校外报名点报考者报名无效。 3.由高等学校推荐攻读硕士学位的免试生在推荐学校或当地省(市、区)招办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4.因考试场地的原因，湖南大学报名点不接受校外在职人员和外校应届生报考外校。

六、报名手续 1.所有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www.chinayz.com.cn](http://www.chinayz.com.cn)）上的《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提交报考信息（牢记报名号和密码），选择好报名点（即现场确认点）。友情提示：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名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更改报名信息。 2.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的资格审查在现场报名阶段进行，其他考生的资格审查在复试时进行。 3.报名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必须凭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其复印件，本人大学阶段成绩单，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委托培养硕士研究生的介绍信和专家推荐信到湖南大学报名点进行资格审查，

并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其他人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须带本人学生证）或现职军人、文职干部证和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报名号到本人在网上所选择的报名点现场照相、确认报考信息。

4.考生（单考考生除外）报名时不需档案单位介绍信，报考材料也不需加盖公章，但录取时仍需考生档案单位政审和同意，所以请考生务必征得单位同意；若因上述问题使学校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学校不承担责任。

5.现役军人必须取得师以上政治部的同意并在现场报名时出示相关证明后方可报名参加考试。

6.考生所填各种信息及所有报考材料必须真实，对弄虚作假者(含推免生)，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七、考试

1.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2.初试时间：教育部将统一规定时间（一般为春节前十天左右）。

3.初试科目：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教育学、历史学、医学三个学科门类(包括三个学科门类下自主设置的二级学科)，初试科目一律调整为三门，即：政治理论、外国语及专业基础综合,各科的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政治理论课、外国语(不含听力，听力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满分各为100分,专业基础综合满分300分。其他学科仍为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共计4门。各科的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建筑设计科目除外），政治理论课、外国语(不含听力，听力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满分各为100分，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满分各为150分。

4.全国统考初试的政治理论、外国语、数学、教育学专业基础综合、历史学专业基础由教育部统一命题，考试大纲由教育部制定；其它科目由我校自行组织命题。单独考试的初试科目均由我校自行命题，考试

科目与同专业的统考科目相同。5.“MBA联考”的初试科目共2门：综合能力、英语。由教育部委托全国工商管理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命题。综合能力考试满分为200分，英语满分为100分。政治理论测试在复试中进行，各科考试大纲由教育部颁布实施。6.“法律硕士联考”的初试科目共四门：政治、英语、专业基础课(含刑法、民法)、综合课(含法理、宪法和中国法制史)。其中，政治、英语由教育部统一命题，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课由教育部委托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命题。政治、英语满分各为100分，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课满分各为150分。7.金融学专业初试专业课实行全国部分高校联考，由联考学校共同命题。8.初试方式均为笔试。9.初试地点：考生在报名点指定的考试地点参加考试。10.考生初试成绩单不邮寄。请通过0731-16885880、0731-8822856查询或到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ra.hnu.cn>)上查询。11.复试时间、地点、方式由我校自定，并由各招生学院在复试通知中直接通知考生。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听力与口语、专业综合面试。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复试成绩占入学考试总成绩的权重在30-50%的范围内。笔试专业课已列入本招生简章，笔试与外语听力测试由学校统一组织。复试为差额复试，差额复试比例为120%左右(具体比例依实际情况而定)。复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对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我校的考生(含成人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本科结业生)，在复试时须加试两门所报专业本科主干课程(具体科目在复试通知书中通知)。友情提示：因时间紧迫，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以及相关复试要求我校将在研究生院和各相关学院的网页上直接

公布，不再另行寄发书面的复试通知书。届时请各位考生随时密切关注相关信息。

12.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在复试阶段进行，届时考生须出示下列材料： 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校教务处开具的学籍证明）； 大学阶段成绩单（须由大学教务处加盖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 档案所在单位政审材料（政审材料没有统一格式）。

八、体格检查 体检时间：考生在复试时须参加体检，具体时间、要求由我校在复试前通知。 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2003]3号，可在教育部网站www.moe.edu.cn查询）执行。

九、录取 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和考生入学考试(包括初试、复试)成绩，结合考生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身体健康状况以及档案单位政审材料确定录取名单。参加全国统一考试的考生可录取为非定向或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硕士生。参加“MBA联考”、“法律硕士联考”及报考软件工程硕士的考生，只能录取为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硕士生。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只能录取为回原工作单位的委托培养硕士生。非定向、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具体含义：  
：非定向：在录取时不确定未来的工作单位，毕业后在国家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自主择业。 委托培养：在学期间不转工资关系和人事档案，毕业后回委托培养单位工作。 自筹经费：参加全国统考或联考，执行统一的录取标准。人事档案转入学校，由学校根据国家就业政策提出就业意见并予以推荐，学校所在省（区、市）毕业生调配部门负责派遣。

十、学习年限 我校招收培养硕士生，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

限为2-4年。十一、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我校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并按照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纪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十二、毕业生就业 委托培养硕士生到委托培养单位工作。非定向硕士生根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和学以致用的原则由国家推荐就业，主要采取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在国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自筹经费硕士生毕业时，由学校按国家当年的有关分配政策提出就业意见并予以推荐，毕业生分配主管部门负责派遣。十三、其它注意事项 1.请密切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ra.hnu.cn>）上的招生信息及通知。招生信息如有变动，以报名期间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招生简章、专业目录、参考书目、复试内容及相关信息为准。有关业务课考试问题咨询，请直接与报考学院联系。 2.请将选定的复试科目代码填入“备用信息1”栏中，否则，将由学校指定复试科目。 3.湖南大学教职工网报时请在“备用信息2”栏中填写“湖南大学职工”，湖南大学应届毕业生的档案和学习单位一定填写为“湖南大学XX学院”。 4.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招生人数是包括招收非定向及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硕士生的规划人数，实际招生人数则根据教育部批准的招生人数、考生生源情况综合确定。 5.本招生专业目录中所列的学科、专业名称或方向后有\*的，暂不进行单独考试招生。 6.学费标准：湖南省物价局核准的2008年学费标准为非定向硕士生全程9000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硕士生（法律硕士、软件工程硕士、MBA、单独考试硕士生除外）全程24000元，法律硕士生全程30000元，软件工程硕士生全程32000元，MBA和单独考试硕士生为全

程42000元。若2008招生年度国家出台新的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办法，学校将对现行研究生录取类别、奖学助学政策以及学费标准（报湖南省物价局核准）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予以公布实施。单位代码：10532 通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山(410082) 联系部门：湖南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822856 传真：0731-8822863 网址

：[Http://gra.hnu.cn](http://gra.hnu.cn) E-mail: [yzb@hnu.cn](mailto:yzb@hnu.cn) 一、湖南大学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总指标是多少？按照适度增长的趋势，我校2008年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总指标初步拟定为3000人，具体人数须以国家下达的学校招生计划数为准。我校招生简章中公布的各学院所招生人数是由学校拟定的招生规划人数，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国家下达的学校招生计划数和研究生入学考试情况确定。二、2008年硕士招生考试政策有哪些？1、按一级学科招生与设置考试科目，鼓励跨学科报考。2、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考试初试科目外语和综合能力，政治理论科目调整到复试中进行；对于毕业后没有就业或就业时间不符合要求的，不允许报考。3、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30%左右，复试专业课笔试与听力测试由学校统一组织。4、考生报考时必须签署《报考硕士生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5、现役军人报考必须经师以上政治部同意并出具证明。6、研究生院招生办以及各学院不开办任何考研辅导班。三、对学历证书有什么要求？考生的本科学历证书须为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序列本科毕业证书（党校序列不属于国民教育序列）。考生有本科毕业证，但没有取得英语四级证书，可以报考。考生有本科毕业证，但没有学士学位证书，可以报考。考生是电大（成人教育/网络教育）本科毕业，



已经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可以报考。四、网络学院的学生如何报考？已获毕业证书的学生按本科毕业学历人员报考；未获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为成人应届学生，以同等学力报考。

五、何为同等学力考生？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下列人员以同等学力报考：1、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9月1日），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人员。2、有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报考。

六、自考生报考有何要求？自考生必须在网上报名前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否则不能以本科毕业学历报考。已取得大专毕业证书但未在网上报名前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生，须根据同等学力报考条件确定是否报考。

七、湖南大学是否还有公费生？在教育部有关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文件出台之前，我校将跟往年一样，仍存在公费生（计划内非定向生），比例在50%左右；在教育部有关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文件出台后，我校将严格执行教育部文件规定，具体学费收取标准以湖南省物价局核定的收费标准为准。

八、湖南大学接受外校推荐免试生的基本条件和程序如何？

- 1、基本条件：思想表现好，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 2、程序：到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ra.hnu.cn>）上查看招生简章和招生专业目录；下载相关表格；2007年9月中旬以前将全部申请材料寄送湖南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我校评审申请材料后于2007年9月底前通知评审合格的申请人来校复试；2007年10月中旬前给复试合格并录取的推荐免试生发放接收函。

九、推荐免试生报考有何要求？推荐免试生在取得推荐学校的推荐资格和我校研招办发放的接收函

后，凭推荐学校所在省招办发放的校验码于10月10日-31日到省招办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网上报名，于11月10日-14日进行现场报名；未按规定报名的推荐免试生和到10月13日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荐免试生不再保留资格；已被接收为推荐免试生者，不得再参加统考。

十、2008年硕士报名手续需要注意什么？

- 1、考生报名前应进行资格自审，不符合资格者不得报名。
- 2、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继续实行网上报名，报名工作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两个阶段，两个阶段缺一不可。
- 3、现场报名时考生须带有效身份证件、毕业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则带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进行确认；考虑到单考考生的特殊要求，其报名资格审查放在现场报名阶段进行。
- 4、考生（单考考生除外）报考资格审查放在复试时进行。

十一、报名点、现场照相地点、考试地点怎样选择？

报名点的选择要慎重！全国各地均有报名点（各省市报名点设置见<http://www.yz.chsi.com.cn>“网报公告”），你可就近选择，现场照相地点和你选择的报名点为同一地点，考试地点由报名点确定。如果报名点你选择为“湖南大学报名点”，那你一定且只能到湖南大学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交费、照相等)和参加考试。报考我校单考、MBA联考只能选择湖南大学作为报名点。

十二、考生在录取前是否需要与硕士生导师联系？

不需要。导师的教学和科研任务非常繁重，难有精力受理考生的咨询。所以我校规定，在正式录取之前，不将导师姓名和联系方式告知考生，考生在入学后双向选择确定导师。

十三、体检时间和标准如何？

我校硕士研究生的体检时间安排在复试阶段进行，由学校医院保健科统一安排，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可在教育部网站www.moe.edu.cn查询）执行，有任何疑问请与学校医院保健科咨询。

十四、学校是否提供历年专业课考题？历年专业课考题请与报考学院联系，报考学院的联系方式请查阅招生简章。

十五、怎样购买考试科目参考教材？参考书目中所列出的参考书都是公开发行的书目，可以到任何书店购买。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不提供参考书的购买业务。若考生购书困难，请向有关学院或与相关出版社联系。

十六、非应届毕业生参加统考在进入复试要求上与应届本科生有何区别？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对应届毕业生和非应届毕业生实行统一的最低复试分数线。

十七、考生网上报名容易出错的填报有哪些？

- 1、报考类别的选择：非定向生和自筹经费生须将档案、人事、工资关系转至我校；委托培养生的培养经费由用人单位或考生本人提供，档案、人事、工资关系仍留原工作单位，考生须在正式录取前将委培协议的复印件提交研招办，该委培协议由考生与用人单位签订，我校不提供委培协议书的格式，亦不作为其中一方当事人签订该委培协议。户口由考生本人决定是否转入我校，我校不做硬性要求。
- 2、证件号码不一致：考生在填报信息时务必保证信息的准确性，由于填写身份证号错误将导致不能参加考试。
- 3、身份证号与出生日期不一致：考生在填报报名信息时务必保证出生日期和身份证上的出生日期一致，否则在教育部的录取检查时将影响录取工作的完成。
- 4、毕业年月不符合要求：已经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考生填写毕业年月时请以毕业证书上的日期为准，应届本科毕业生请填写2008年7月。考生填写毕业年月与毕业证书上的不一致将影响录取工作的完成。
- 5、毕业

证书和学位证书的信息填写错误：如证书上号码多于一个，各证书编号请填写注册号；如无注册号，请填写证书上的“证书编号”或“学校编号”等由发证院校（科研单位）编排的号码。通过自学考试获得毕业证书者，“毕业学校”请填写相应省（市）自学考试委员会。6、推免生网上报名时选择“报名点”错误：推免生选择“报名点”时请务必选择考生本人所在学校，现场确认时才能在学校办理确认。7、网上报名的联系方式：考生填写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时请务必保证联系方式的可用性，现场确认考生的手机和通信地址如果更换请及时和研招办以及报考学院联系更改，否则以后将无法及时通知考生重要事项。十八、招生考试咨询方式有哪些？1、有关硕士研究生招生的报名、考试、成绩、复试、录取等最新信息将及时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

（<http://gra.hnu.cn/>）公布，请各位考生随时密切关注网站。

2、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办公电话：0731

- 8822856 传真电话：0731 - 8822863 邮箱：yzb@hnu.cn 由于办公电话的繁忙，如果考生不能顺利打通电话，亦可登录研究生院网站进入“招生咨询”栏目

（<http://gra.hnu.cn/index.php?mailto2>）向研招办咨询，研招办将每天回答考生的提问，考生可及时“点击浏览咨询回复列表”查看咨询回答。3、各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的联系方式请考生查阅招生简章，有关咨询也可以与报考学院联系。

十九、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时间安排如何？1、网上报名时间：应届本科毕业生网上预报名（为有效报名，可在正式网报时修改信息）2007年9月18日-23日8:00-23:00；其他考生网报时间：2007年10月10日-31日8:00-23:00。（具体时间以教

育部有关硕士研究生招生的文件为准)。 2、现场报名时间：2007年11月10日-14日。 3、考试时间：待定 4、公布复试分数线时间：2008年3月下旬； 5、复试时间：2008年4月上旬或中旬； 6、公布录取名单时间：2008年4月下旬或5月上旬； 7、新生入学时间：2008年9月。 二十、湖南大学自定2007年硕士生入学考试专业复试分数线是多少？ 点击查看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